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  
二零一八年十月九日第十七次會議  
進展報告

黃大仙公共運輸總站上層旅遊巴士停泊位的運作安排

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交運會)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三日去信運輸署署長(附件一)，表示反對以咪錶管理黃大仙公共運輸總站(運輸總站)上層旅遊巴士泊車位，並要求運輸署研究其他管理模式。關注黃大仙公共運輸總站專責小組將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一日召開會議，進一步討論有關運輸總站上層旅遊巴士泊車位的運作安排。

2. 運輸署備悉交運會反對以停車收費錶營運有關旅遊巴士停泊位，並建議以停車場管理模式營運這些停泊位。署方會跟進有關建議並於稍後向區議會匯報安排細節。

彩虹交匯處小巴士的交通改善措施建議

3. 運輸署代表與相關委員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中進行了實地視察，並備悉委員對方案的意見。署方會就此建議進行地區諮詢，以收集地區人士及小巴營辦商的意見。

建議優化景福街近景泰苑迴旋處停車安排

4. 運輸署正與路政署商討在景福街近景泰苑迴旋處的位置加設停車灣供車輛上落客的可行性。在確認建議的可行性後，署方會進行地區諮詢，以收集地區人士的意見。

## 建議於新蒲崗大有街增設行人輔助線

5. 運輸署建議擴闊位於大有街近五芳街的現有行人輔助線，以便利行人橫過大有街，並已安排進行地區諮詢，以收集地區人士的意見。

## 要求將九巴第 211A 線設為恆常路線

6. 交運會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六日去信運輸署(附件二)，請署方與九巴公司商討將九巴第 211A 號線設為恆常路線。

7. 就九巴第 211A 號線服務事宜，運輸署收到交運會十月十六日的來信，並於十月二十五日書面回覆交運會(附件三)。巴士公司表示，因應竹園街市在本年七月開始進行翻新工程而暫停營運，為方便竹園一帶的居民於星期日及公眾假期前往樂富區街市，故於本年七月試行開辦九巴第 211A 號線，為期約三個月至十月底，即竹園街市完成翻新工程止。因應委員希望九巴將第 211A 線設為恆常路線，巴士公司已向運輸署申請延續試行九巴第 211A 號線至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一日，以觀察及評估竹園街市重開後，九巴第 211A 線乘客模式的改變及乘客量的變化，從而決定日後的運作安排。運輸署會與巴士公司繼續密切留意該巴士線服務的需求，並於九巴第 211A 號線試辦完結前，再與巴士公司檢討有關的營運安排。

## 要求增設及完善交通接駁至(1)西九龍高鐵站及(2)啟德兒童醫院

8. 現時乘客由黃大仙區前往西九龍高鐵站，除可乘搭港鐵至柯士甸站外，亦可視乎其出發地點，乘搭來往西九龍站或九龍站的巴士路線，例如九巴第 95 號線(翠林－西九龍站)、第 203E 號線(彩虹－九龍站)或第 11 號線(鑽石山站－九龍站)。此外，乘客由黃大仙區前往香港兒童醫院，可乘搭九巴第 5R 號線、城巴第 22 號線及專線小巴第 86 號線。運輸署理解公眾人士期望公共運輸服務營辦商就不同地點提供點對點的直接服務。然而，署方及公共運輸服務營辦商在規劃公共運輸服務(例如開辦專線小巴)時，須考慮整體乘客的需求及出行模式、營運效益、是否有替代服務等多項因素。為有效善用有限的道路及公共交

通資源，減低對環境的影響及交通擠塞的問題，署方鼓勵市民選擇現有的公共運輸服務及充分利用公共交通工具之間的轉乘安排。署方會繼續留意上述路線的乘客需求，並適時檢討相關服務安排。

#### 要求政府動用每年港鐵股息豁免或補貼巴士隧道費及吸引巴士公司開設特快路線

9. 運輸署已將委員的意見轉達運輸及房屋局(運房局)考慮。運房局亦已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就豁免專營巴士隧道費事宜書面回覆委員會(附件四)。

#### 要求九巴 277E 藍田往上水巴士線提供清晨服務

10. 運輸署已將委員的意見轉達九巴跟進。九巴表示，在九巴第 277E 號線(往上水方向)的服務時段前，有需要前往北區的觀塘區居民可考慮乘搭九巴第 277X 號線(藍田站-聯和墟總站)，並按需要於粉嶺華明總站免費轉乘九巴第 273A(彩園-華明(循環線))、273D(上水-華明(循環線))或 70K(華明-清河(循環線))號線前往不同地點。九巴表示暫未有計劃提前第 277E 號線(往上水方向)首班車開出的服務時間，但會備悉委員的意見，密切留意第 277 系列路線的客量變化，適時調整服務以配合乘客需求。

#### 文件提交

11. 本文件將提交黃大仙區議會轄下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七日第十八次會議，供委員備悉。

黃大仙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一八年十一月

檔案編號：HAD WTSDC 13-15/5/2 Pt.24

黃大仙區議會

九龍黃大仙龍翔道 138 號  
龍翔辦公大樓 6 樓  
黃大仙民政事務處



WONG TAI SIN DISTRICT COUNCIL

c/o WONG TAI SIN DISTRICT OFFICE  
6/F, LUNG CHEUNG OFFICE BLOCK  
138 LUNG CHEUNG ROAD, WONG TAI SIN  
KOWLOON

電話 : 3143 1123  
傳真號碼 : 2320 2944  
電郵 : [wtsdcadm@wtsdc.had.gov.hk](mailto:wtsdcadm@wtsdc.had.gov.hk)

TELEPHONE : 3143 1123  
FAX : 2320 2944  
EMAIL : [wtsdcadm@wtsdc.had.gov.hk](mailto:wtsdcadm@wtsdc.had.gov.hk)

檔案編號 : HAD WTSDC 13-15/5/2 Pt. 24

香港灣仔告士打道 7 號

【 郵寄及傳真 : 2824 0433 】

入境事務大樓 41 樓

運輸署署長

陳美寶女士, JP

陳署長 :

有關黃大仙公共運輸總站上層旅遊巴士停泊位的運作安排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下稱「本會」)曾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九日的會議上討論黃大仙公共運輸總站(運輸總站)上層旅遊巴士停泊位的運作安排,現特致函表達本會一致反對以停車收費錶(俗稱「咪錶」)管理該些泊車位,並要求 貴署積極研究其他管理模式。

貴署表示,在考慮旅遊巴士停泊時間及成本效益等因素後,最終建議以咪錶管理運輸總站內二十五個旅遊巴士停泊位。本會就此表示強烈反對。按照 貴署提供的數據,繁忙時間預計會有三十五至四十五輛旅遊巴士到訪黃大仙祠,故此本會估計泊車位將供不應求。由於咪錶管理模式無法於運輸總站外標示站內空置停泊位的數目,旅遊巴士往往需駛入站內始掌握停泊位的情況。屆時等候停泊及上落客的旅遊巴士或會堵塞運輸總站的出入口,造成混亂,繼而影響黃大仙道,甚至鳳德道及馬仔坑道的交通。此外,在欠缺管理員監察的情況下,停泊位或會出現長期被霸佔的情況,影響車輛流轉速度。本會擔心採用咪錶管理模

式，不但未能解決黃大仙祠附近旅遊巴士停泊位不足的問題，反為地區帶來更多交通問題，同時亦對執法部門造成不必要的壓力。

本會過去已於不同場合多次表示反對以咪錶管理運輸總站上層旅遊巴士停泊位，亦曾提議 貴署安裝閘機、聘請管理公司或交由其他團體／部門管理，以確保運輸總站內二十五個泊車位得以暢順運作，惜從未得到署方正面回應。署方其後以不符合成本效益為由建議不以停車場管理模式運作該些停泊位。本會認為有關說法甚為牽強，而署方不應單以財務考慮而漠視地區訴求，在評估停泊位管理模式時應以地區需要和交通情況為大前提。

本會將於本年十一月中旬召開關注黃大仙公共運輸總站專責小組(專責小組)會議跟進有關事宜。現要求 貴署再次檢討泊車位的運作安排，積極研究咪錶以外的管理模式(如安裝閘機、聘請管理公司或參考本港其他現行的停泊位管理模式等)，並於專責小組會議上闡述不同管理模式的利弊和可行性、詳細解釋未能落實其他管理模式的理據及匯報檢討結果。此外，由於現階段未確定停泊位的運作模式，本會要求 貴署暫緩安裝咪錶的相關工程，待有確實的運作安排後才繼續施工。

如有任何查詢，歡迎致電 3143 1123 與本會秘書黎素姬女士聯絡。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

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主席袁國強

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三日

黃大仙區議會

九龍黃大仙龍翔道 138 號  
龍翔辦公大樓 6 樓  
黃大仙民政事務處



WONG TAI SIN DISTRICT COUNCIL

c/o WONG TAI SIN DISTRICT OFFICE  
6/F, LUNG CHEUNG OFFICE BLOCK  
138 LUNG CHEUNG ROAD, WONG TAI SIN  
KOWLOON

電話 : 3143 1123  
傳真號碼 : 2320 2944  
電郵 : [wtsdcadm@wtsdc.had.gov.hk](mailto:wtsdcadm@wtsdc.had.gov.hk)

TELEPHONE : 3143 1123  
FAX : 2320 2944  
EMAIL : [wtsdcadm@wtsdc.had.gov.hk](mailto:wtsdcadm@wtsdc.had.gov.hk)

檔案編號 : HAD WTSDC 13-15/5/2 Pt. 24

九龍聯運街 30 號

【郵寄及傳真 : 2397 8046】

旺角政府合署 8 樓

運輸署總運輸主任/九龍

布佩雯女士

布女士 :

要求將九巴第 211A 號線設為恆常路線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下稱「本會」)曾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九日會議上討論題述建議(詳見附件)，現特致函表達本會訴求，並請 貴署積極與九巴公司跟進及回覆。

由於早前行駛翠竹花園及樂富的邨巴暫停於星期日及公眾假期提供服務，本會曾與 貴署及九巴公司商討應對方案，最終獲九巴公司短暫安排九巴第 211A 號線於星期日及公眾假期行駛翠竹花園及樂富。在落實該路線後，不少居民乘搭該路線前往樂富，加上該路線使用低地台巴士，方便長者及傷殘人士出入，因此深受居民歡迎。

由於九巴第 211A 號線為短暫安排，九巴公司需持續向運輸署申請方可繼續營辦，故居民擔憂該路線會突然停止服務。該路線於九月底續期後，服務期暫只至十月底。有見及此，本會要求運輸署與九巴公司延續九巴第 211A 號線並設為恆常服務，以釋除居民的疑慮及方便他們出

入。本會認為現時九巴公司調配九巴第 211 號線的巴士資源以營運九巴第 211A 號線，相信此建議不會對九巴公司的營運造成太大壓力。再者，九巴第 211A 號線可提供接駁樂富港鐵站的服務，而且不會行經交通繁忙的路段及增加區內道路的交通壓力，符合《巴士路線計劃中有關改善及減少服務的指引》，因此強烈建議 貴署與九巴公司研究落實上述建議。

鑑於地區對該巴士路線需求殷切，且服務期即將結束，本會請貴署與九巴公司積極研究延續九巴第 211A 號線並設為恆常服務，並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三日或之前就上述建議給予回覆。如有任何查詢，歡迎致電 3143 1123 與本會秘書黎素姬女士聯絡。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

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主席袁國強

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六日



黃大仙區議會

# 陳英

## 區議員辦事處

Office of District Councillor, Chan Ying, Leonard

檔案編號 : DCCY-18-115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黃大仙區議會

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

袁國強主席

(By Fax 2320 2944)

袁主席：

### 關於：要求九巴 211A 線成為恒常路線事宜

運輸署批准設立九巴 211A 線於星期日及公眾假期行駛翠竹花園至樂富，自 211A 線於 7 月 15 日試行以來，本人收悉眾多街坊讚譽，指出 211A 線為大家提供了更便利的交通，補償了邨巴停駛的不足。據了解該線平均每天的使用量高達 1100 至 1200 人次，反映翠竹花園及鵬程苑居民對往返樂富的需求極高，但現時的安排為短暫安排需要不斷申請延期。

由於居民有強烈的需求，故此本人特意來函 主席懇請主席要求運輸署將九巴 211A 線設為恒常路線，長遠完善翠竹花園及鵬程苑的交通系統。

此致



陳英區議員辦事處

陳英 謹啟

二零一八年九月廿八日

黃大仙翠竹街八號 翠竹花園商場 四樓 401A 室

Rm.401A, 4 / F, Tsui Chuk Commercial Complex, Tsui Chuk Garden, Wong Tai Sin, Kowloon

電話： 3743 1888 傳真： 3743 1889 電郵： Leonardtsuichuk@gmail.com

本署檔號： (K9HG7) in TD KR76/180-211  
來函檔號： HAD WTSDC 13-15/5/2 Pt.24  
電話： 2399 2480  
傳真： 2397 8046

九龍黃大仙龍翔道 138 號  
龍翔辦公大樓 6 樓黃大仙民政處  
黃大仙區議會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  
袁國強主席

袁主席:

有關九巴第 211A 線服務事宜

謝謝你本年 10 月 16 日致本署的信件，就上述九巴路線反映意見。本署經跟進後，現謹覆如下：

本署已將你要求將九巴第 211A 線恆常化的意見，轉達巴士公司並要求考慮。巴士公司表示，因應竹園街市在本年 7 月開始需進行翻新工程而暫停營運，為方便竹園一帶的居民於星期日及公眾假期前往樂富附近街市，故以試行模式於本年 7 月開辦九巴第 211A 號線，為期約三個月至 10 月底，即竹園街市完成翻新工程止。

巴士公司明白有關地區人士希望將九巴第 211A 線的服務恆常化，故近日已向本署遞交延續試行九巴第 211A 號線至 2019 年 1 月 31 日的申請，以觀察及評估竹園街市重開後，九巴第 211A 線乘客模式的改變及乘客量的變化，以再決定日後的運作安排。

本署會與巴士公司繼續密切留意該巴士線服務的需求，並會於九巴第 211A 號線試辦完結前，再與巴士公司檢討有關的營運安排。

感謝你對區內公共交通服務的關注及給予的寶貴意見。

運輸署署長  
(布佩雯 代行)



二零一八年十月廿五日

政府總部  
運輸及房屋局  
運輸科  
香港添馬添美道 2 號  
政府總部東翼



Transport and  
Housing Bureau  
Government Secretariat  
Transport Branch  
East Wing, Central Government Offices  
2 Tim Mei Avenue, Tamar, Hong Kong

本局檔號 Our Ref.: THB(T)L 1/17/106  
來函檔號 Your Ref.:

電話 Tel. No.: 3509 8155  
傳真 Fax No.: 2104 7274

傳真函件

黃大仙區議會  
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主席  
袁國強先生  
(傳真號碼：2320 2944)

袁主席：

### 豁免專營巴士隧道費

感謝閣下向政府轉交一眾黃大仙區議員於 2018 年 10 月 9 日有關題述事項的函件。

行政長官已在其《2018 年施政報告》宣布，豁免專營巴士使用政府隧道和道路的收費。每個專營巴士營辦商須把所節省的隧道費開支撥入其各自專門就此開設的基金帳目下，預留作紓緩其加價壓力，以期減低市民日後所需承受的加價幅度，讓市民可繼續享用實惠且高效的專營巴士服務。至於兩條現時仍是以「建造、營運及移交」模式營運的行車隧道（即西隧和大欖隧道），我們亦建議由政府繳交專營巴士的隧道費；如建議獲通過並實施，日後專營巴士營辦商同樣須把如此節省的開支撥入其專用基金的帳目中，以進一步紓緩未來的加價壓力。

- 2 -

感謝閣下及黃大仙區議員對專營巴士服務的關注。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

( 蔡志傑



代行 )

2018年11月2日

副本抄送：

運輸署署長 (經辦人：關國恩女士 傳真號碼：2802 2679)  
(經辦人：梁敏玲女士 傳真號碼：2397 8046)

- 2 -